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晋市市监发〔2022〕24号

签发人：朱慧杰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和省十二次党代会有关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精神，认真落实我市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部署，进一步强化市场监管法治能力建设，多措并举，扎实推进，较好完成了本年度法治建设各项任务，取得了预期成效。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主要负责人履职尽责，坚决扛起第一责任。党组书记、

局长严格按照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工作清单要求，自觉履行法治建设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的职责，对全局法治建设重大事项亲自研究、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大任务亲自部署，认真落实法治政府示范市创建工作任务，亲自主持召开会议进行安排部署，细化指标，明确责任单位，列出工作清单，确保任务落地落实。同时紧盯关键，牢固树立“关键少数”是“关键要素”的理念，以落实执法责任制为抓手，年度工作会后，主要负责人和分管局领导、分管局领导和业务科室负责人两级签订《执法责任书》，压实层级责任，细化监督措施，规范执法行为。

（二）强化制度落实，规范执法行为。一是制定了《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制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印发了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法治建设实施方案》和《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实施方案》，将推进法治事项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全年对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重要工作和重大问题集体研究审议4次；二是出台了《关于规范有关不予立案情形的规定（试行）》、《晋城市市场监管系统日常监管和行政执法规范（试行）》、《行政强制措施审批流程（试行）》，从日常监管、行政强制措施审批、行政执法等方面进行了细化规范；总局出台规范行政处罚裁量权的指导意见后，结合我局执法工作实际，探索制定符合我市工作的裁量基准；三是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门户网站公示行政执法流程、行政处罚权责清单、执法人员执法资格、行政处罚等事项，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四是认真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

应诉制度，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到了 100%。积极通过调解、和解等方式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其中通过行政复议调解案件 2 件，诉中和解 1 件。

（三）聚焦中心工作，为优化营商环境保驾护航。把法治建设成果转化为服务市场主体、助力高质量发展的新规划新思路新举措，全力营造公平有序、安全放心的市场环境。一是持续深化“百亿送贷”，联合邮储银行为 1381 户个体工商户投放 3.13 亿元。搭建银企合作的新平台，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额达到 2850 万元，切实解决市场主体“急难愁盼”问题。深入开展“全程服务”，2021 年度企业年报圆满完成，年报公示率达 99.36%，连续三年排名全省第一。为 9800 余户市场主体完成信用修复。启动个体工商户培训计划，组织培训会 24 场次共计 970 户。推选 6 家企业入选“山西精品”重点培育名单。“泽州黄小米”成为我市第 7 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开展“送检上门服务中小企业行”活动，减免费用约 280 约万元。精准助力“企业减负”，加快构建新型综合监管机制，制定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 305 项，目前共发起部门联合查 294 项，采用信用风险分类抽查 157 项，抽查 1894 户企业，部门联合抽查信用风险分类结果运用率达到 53.4%，抽查检查问题发现率 22.69%，通过“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减少对企业登门执法 400 余次。严格整治涉企收费，229 个政府部门及下属单位和企业完成了自查自纠工作，监督检查 226 个单位、查出违规案件 38 起、违规所得金额 133.73 万元，

结案 29 起，经济制裁 224.41 万元，共为企业减负 721.16 万元；二是实施包容审慎监管，梳理晋城市市场监管领域包容免罚清单 102 项。清单出台以后，我们对符合条件的行政处罚案件，运用说服教育、责令改正、约谈警示等非强制性执法方式，进一步提升了行政执法的温度，争取了行政相对人的理解和支持，宽严相济、法理相融，最大限度给予当事人自我改正、落实主体责任的机会，让监管既有力度又有温度。截至目前，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包容免罚案件共计 322 件；三是对“三新经济”（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探索实行“包容期”监管，减少对市场主体产生干扰。强化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和行业自律，给予企业“容错”的空间，在包容期内采取建议、提醒、约谈等柔性监管方式，引导督促其依法经营，充分释放市场主体活力和创造力。当然，包容不是纵容，审慎也不等于不管。如果涉及食品药品、特种设备、重要工业产品等领域严重危害公共安全和人身生命财产安全的违法行为，我们将坚决依法予以查处，严守执法监管底线。

（四）以案卷评查为抓手，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坚持监督执法与促进执法并重，努力提高行政执法水平。始终把案卷评查作为执法监督的重要抓手，通过自查、交叉评查、集中评查等方式开展案卷评查，督促规范案卷制作，抽查 93 份案卷进行集中评查，发现解决问题 37 条；针对案卷评查过程中遇到的疑难复杂问题，组织研讨，提出建议，及时反馈，立行立改，推动案卷评查结果运用；强化执法程序意识，严格执法监督，督

促全系统全面准确落实行政处罚程序规定，坚决做到实体合法、程序合法。在省市场监管局、省药监局组织的案卷评查中，我局均排名第一。今年10月，被省市场监管局确定为市场监管法治监督标准化试点单位。

（五）强化法治宣传教育，构建守法共治格局

一方面加强法治培训。将法治学习列入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制定了2022年学法计划，重点对习近平法治思想、食品安全法、特种设备法、知识产权保护法以及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进行专题学习。先后邀请市司法行政部门、专业法律顾问等授课，选派全市系统办案能手走上讲台，以案释法。借助“行政执法大讲堂”、参加知识竞赛和总局网络学院等方式，不断强化执法人员对法律法规的掌握和运用。全年线上线下培训40余次，300余人，进一步提升执法人员的办案能力和水平。另一方面，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责任制，要求各相关科室结合“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食品安全宣传周、特种设备安全月、药品安全宣传月、质量月、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利用报纸期刊、网站微信、LED显示屏等媒体宣传法律法规8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近万份。同时，以法律宣传进社区、进企业为契机，现场说法，围绕具体案例，以案说法、以案释法开展普法宣传4次，进一步强化了市场主体和消费者知法守法意识。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年来，我局在法治政府建设方面虽然做了一些工作，取得

了一定的成绩，但与法治政府法治机关建设的要求相比，与人民群众对依法行政的期待相比，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还需要进一步提高；二是行政执法监督的力度还需要进一步加大；三是行政执法队伍的专业化素质还需要进一步提升。

三、2023 年工作计划

下一步，我们将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要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牢牢把握法治政府建设的总体目标和任务要求，培树法治思维，提升法治效能，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一）通过法治宣传、教育、培训等各种途径，培养领导干部的法治思维理念，使其充分认识到手中的权力不仅是一种政治责任，也是一种法治责任。让法治思维成为领导干部自发的一种心理需求，在观念上形成法治思维、在行动上贯彻法治思维，养成依法履职、依规办事的习惯。

（二）坚持把行政处罚案卷评查作为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全面推进依法行政的重要抓手。强化评查结果的运用，针对问题找原因、针对原因找方法，积极探索执法案例指导、执法绩效评估等新的监督方式，多措并举、多管齐下，着力提升执法人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

（三）继续加大对行政执法人员的培训力度，通过举办讲座、案例研讨等方式，提高行政执法人员对法律法规的理解运用能

力、对违法行为的调查取证和分析判断能力、对行政执法文书的制作能力等，全面提升执法人员的综合素质和执法水平。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12 月 2 日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2 年 12 月 2 日印发
